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1年3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双桥路乙2号院办公楼三层第一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晓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到董事九人。监事会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出席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有效人数，会议按预定程序审议了议程中全部议案。会议做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武汉血制增资郧阳浆站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血制”）对其全资子公司十堰市郧阳区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郧阳浆站”）增资4,100万元，增资完成后，郧阳浆站注册资本由40万元增至4,140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武汉血制郧阳浆站迁建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所属武汉血制郧阳浆站迁建项目，项目建筑面积4176.59 m²。项目总投资2523.92万元，其中，建设投资2433.92万元，铺底流动资金90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3月26日